

2023 年度
仙游县民政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部门主要职责.....	3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5
三、支出预算总表.....	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1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34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35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5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38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9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9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7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7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仙游县民政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是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生活权益，包括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养老服务工作；二是完善社会治理体制机制，包括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城乡社区建设、社会组织建设、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三是管理专项社会行政事务，包括行政区划和界线管理、地名管理、殡葬管理、婚姻登记、收养登记等工作；四是指导革命老区建设，主要负责协调扶持革命老区经济社会发展，协调办理涉及老区的事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仙游县民政局部门包括 7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8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仙游县民政局	财政核拨	4
仙游县最低生活保障办公室	财政核拨	8
仙游县婚姻登记中心	财政核拨	6
仙游县社区建设办公室	财政核拨	3
仙游县区划地名办公室	财政核拨	2
仙游县救助管理站	财政核拨	3

仙游县社会福利中心	财政核拨	9
仙游县殡仪馆	自收自支	45
仙游县德安医院	财政核拨	90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仙游县民政局部门主要任务是：全县民政工作将继续坚持创新发展的工作理念，聚焦民政社会救助、养老事业、社会事务、社会治理等工作领域求新突破，不断取得新成效，全面推动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为建设美丽新仙游作出应有的贡献。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聚焦社会救助精准难点。
- （二）大力推进养老服务业发展。
- （三）推进殡葬设施建设，加大墓地整治力度。
- （四）推动基层政权建设工作提质增效。
- （五）持续推进社会事务工作。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498.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99.95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1942.927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41.897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75.7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4.1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199.95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1641.657	支出合计	21641.657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21,641.657	19,498.78	199.95			1,942.9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41.90	19,198.97				1,942.92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39.13	439.13					
2080201	行政运行	142.80	142.8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9.68	39.68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9.00	39.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17.65	217.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11	298.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42	16.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9.23	249.2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46	32.46					
20808	抚恤	150.60	150.6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50.60	150.60					
20810	社会福利	5,551.06	3,608.13				1,942.927	
2081001	儿童福利	1,400.00	1,400.00					
2081004	殡葬	730.65	730.65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220.41	1,277.48				1,942.92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0.00	20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859.46	3,859.4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859.46	3,859.46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5,937.00	5,937.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2.00	152.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785.00	5,785.00					
20820	临时救助	820.54	820.5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736.00	736.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84.54	84.5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376.00	3,376.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376.00	3,376.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10.00	71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10.00	7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70	75.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72	73.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0	4.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22	69.22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98	1.98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1.98	1.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11	224.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4.11	224.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4.11	224.11					
229	其他支出	199.95		199.9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9.95		199.9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9.95		199.95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	2	3	4	5	6	7	8
合计		21,641.657	3,266.09	18,375.5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41.897	2,968.26	18,173.63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39.13	383.28	55.85			
2080201	行政运行	142.80	142.8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9.68	39.68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9.00		39.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17.65	200.80	16.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11	298.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42	16.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9.23	249.2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46	32.46				
20808	抚恤	150.60		150.6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50.60		150.60			
20810	社会福利	5,551.057	2,252.33	3,298.727			

2081001	儿童福利	1,400.00		1,400.00			
2081004	殡葬	730.65	730.65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220.407	1,521.68	1,698.72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0.00		20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859.46		3,859.4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859.46		3,859.46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5,937.00		5,937.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2.00		152.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785.00		5,785.00			
20820	临时救助	820.54	34.54	786.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736.00		736.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84.54	34.54	5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376.00		3,376.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376.00		3,376.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10.00		71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10.00		7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70	73.72	1.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72	73.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0	4.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22	69.22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98		1.98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1.98		1.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11	224.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4.11	224.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4.11	224.11				
229	其他支出	199.95		199.9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9.95		199.9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9.95		199.9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498.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99.95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98.97
		九、卫生健康支出	75.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4.1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199.95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9698.73	支出合计	19698.7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19,498.78	2,957.09	16,541.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98.97	2,659.26	16,539.71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39.13	383.28	55.85
2080201	行政运行	142.80	142.8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9.68	39.68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9.00		39.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17.65	200.80	16.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11	298.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42	16.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9.23	249.2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46	32.46	
20808	抚恤	150.60		150.6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50.60		150.60
20810	社会福利	3,608.13	1,943.33	1,664.80
2081001	儿童福利	1,400.00		1,400.00
2081004	殡葬	730.65	730.65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277.48	1,212.68	64.8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0.00		20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859.46		3,859.4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859.46		3,859.46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5,937.00		5,937.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2.00		152.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785.00		5,785.00
20820	临时救助	820.54	34.54	786.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736.00		736.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84.54	34.54	5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376.00		3,376.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376.00		3,376.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10.00		71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10.00		7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70	73.72	1.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72	73.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0	4.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22	69.22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98		1.98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1.98		1.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11	224.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4.11	224.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4.11	224.1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199.95		199.95
229	其他支出	199.95		199.9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9.95		199.9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9.95		199.95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9498.7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63.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84.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957.09	2806.1	150.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63.03	2763.03	
30101	基本工资	597.64	597.64	
30102	津贴补贴	30.01	30.01	
30103	奖金	824.75	824.7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79.19	379.1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9.23	249.2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46	32.4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1.26	81.2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63	6.6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4.11	224.1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7.75	337.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99		150.99
30201	办公费	22.18		22.18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9		9
30206	电费	35		35
30207	邮电费	33.19		33.1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		2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		1.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0.19		20.19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5		6.5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8		21.6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07	43.07	

30301	离休费	16.42	16.42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22.49	22.49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6	4.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4.09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1.39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7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2.70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3 年度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单位 名称	专项资金立 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 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 办法及支 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仙游县民政 局	非营利性床位 一次性补助及 床位运营补助	《福建省 民政厅 福 建省财政 厅关于印 发养老服 务专项业 务管理办 法的通知》 (闽民养 老(2019) 87号)	1	根据《福建 省民政厅 福建省财政 厅关于印发 养老服务专 项业务管理 办法的通 知》(闽民养 老(2019) 87号) 1. 一 次性床位补 助自建每床 1万元，租 赁每床0.5 万元。2. 非 营利性养老	给予我县养 老床位补 助，补助方 式为：1. 一 次性床位补 助自建每床 1万元，租 赁每床0.5 万元。2. 非 营利性养老 运营补助每 床补助0.2 万元。		126.45		126.45		项目法

				运营补助每床补助 0.2 万元。							
仙游县民政局	幸福院星级运营补助	根据《中共仙游县委仙游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加快养老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仙委发〔2017〕11 号）	1	推进农村幸福院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按照标准建设农村幸福院。对已建达标正在运营的幸福院，予以安排一次性补助	推进农村幸福院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按照标准建设农村幸福院。对已建达标正在运营的幸福院，予以安排一次性补助		62.5		62.5		项目法
仙游县民政局	村级民政协管员津贴经费	根据莆田市民政局等四部门贯彻关于《福建省民政厅等四部门关于积极推行政府购买服务加强基层社	1	根据莆田市民政局等四部门贯彻关于《福建省民政厅等四部门关于积极推行政府购买服务加强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的实	根据莆田市民政局等四部门贯彻关于《福建省民政厅等四部门关于积极推行政府购买服务加强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的实		39	39			项目法

		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莆民[2018]191号）		施意见》的通知（莆民[2018]191号）每人每月 200 元。	施意见》的通知（莆民[2018]191号）每人每月 200 元。建立健全政府购买社会救助工资人才队伍建设，转变政府职能，提高救助经办服务水平，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社会救助服务需求。						
仙游县民政局	农村居民低保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 649 号）	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适度扩大低保覆盖范围，对低收入家庭中的重残人	为符合农村低保补助的群众按月发放低保金，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5785	5785			项目法

				员、重病患者等特殊困难人员，参照“单人户”纳入低保，有效保障低保对象基本生活。							
仙游县民政局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国务院关于精减退职的老职工生活困难救济问题的通知》（国内字[65]224号）	1	民政部门具体负责退职老职工、五家等社会定补人员基本生活补助资金的申报、审核、公开、监督及绩效评价等工作。	民政部门具体负责退职老职工、五家等社会定补人员基本生活补助资金的申报、审核、公开、监督及绩效评价等工作。		410	410			因素法
仙游县民政局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莆田市民政局 莆田市财政局 莆田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做好“十	1	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生活补贴，符合政策补助的残疾人覆盖率预计达到	将全县户籍内的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纳入保障范围，每月进行动态管理并于月底前		1845.27	1845.27			因素法

		四五”期间残疾人两项补贴提标工作的通知》（莆民[2021]75号）		100%。深入贯彻落实残疾人关爱保护工作，有效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发放补贴资金，确保应纳尽纳，及时补助到位。						
仙游县民政局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莆田市民政局 莆田市财政局 莆田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做好“十四五”期间残疾人两项补贴提标工作的通知》（莆民[2021]75号）	1	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生活补贴，符合政策补助的残疾人覆盖率预计达到100%。深入贯彻落实残疾人关爱保护工作，有效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将全县户籍内的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纳入保障范围，每月进行动态管理并于月底前发放补贴资金，确保应纳尽纳，及时补助到位。		2014. 19	2014. 19			因素法
仙游县民政局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助	《民政部、财政部关于发放孤	1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的通知 2020 年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的通知 2020 年		1250	1250			项目法

		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民发（2010）161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困境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闽政[2016]53号、省政府办公厅的通知 2020 年 11 月 17 日		11 月 17 日，要求自 2020 年 12 月起，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养育标准按社会散居孤儿每人每月不低于 1400 元。其中省级承担 60%，县级承担 40%。	11 月 17 日，要求自 2020 年 12 月起，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养育标准按社会散居孤儿每人每月不低于 1400 元。其中省级承担 60%，县级承担 40%。						
仙游县民政局	临时救助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 第 649 号）	1	临时救助是国家对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	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及时予以临时救助		736	736			因素法

				境，让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基本生活暂时仍有严重困难的个人或家庭给予应急性、过渡性的救助。						
仙游县民政局	“五老”及“五老”遗偶生活补助	《中共莆田市委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革命老区加快发展的实施意见》（莆委〔2013〕3号）	1	对革命“五老”人员（1949年9月30日前参加革命、建国后仍留在农村工作的老地下党员、老游击队员、老接头户、老交通员、老苏区乡干部）及时足额发放定期生活	对革命“五老”人员（1949年9月30日前参加革命、建国后仍留在农村工作的老地下党员、老游击队员、老接头户、老交通员、老苏区乡干部）及时足额发放定期生活		150.6	150.6		项目法

				补助资金， 支持革命 “五老”人 员基本生 活。	补助资金， 支持革命 “五老”人 员基本生 活。						
仙游县民政 局	城乡特困供养 金	《社会救 助暂行办 法》（国务 院令第 649 号）	1	有效保障城 乡特困人员 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城 乡特困人员 基本生活和 基本生活护 理		3376	3376			因素法
仙游县民政 局	80 周岁以上低 保老年人高龄 补贴	《福建省 民政厅福 建省财政 厅关于做 好全省 80 周岁以上 低保老年 人高龄补 贴发放工 作的通知》 （闽民保 [2015]70 号）	1	根据《福建 省民政厅福 建省财政厅 关于做好全 省 80 周岁 以上低保老 年人高龄补 贴发放工作 的通知》（闽 民保 [2015]70 号）和《莆 田市民政局 莆田市财政 局关于提高 城乡低保补	根据《福建 省民政厅福 建省财政厅 关于做好全 省 80 周岁 以上低保老 年人高龄补 贴发放工作 的通知》（闽 民保 [2015]70 号）和《莆 田市民政局 莆田市财政 局关于提高 城乡低保补		11		11		项目法

				助水平的通知》（莆民[2018]170号）文件要求：“从2015年1月起，向全省80周岁以上低保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100元高龄补贴。	助水平的通知》（莆民[2018]170号）文件要求：“从2015年1月起，向全省80周岁以上低保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100元高龄补贴。						
仙游县民政局	春节前走访慰问困难群众经费	仙委办发 电（2023） 中共仙游 县委办公 室 仙游 县人民政 府办公室 关于在春 节前开展 送温暖走 访慰问活 动的通知	1	春节前慰问困难群众	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确保度过一个欢乐、祥和、安宁的春节。		16.85	16.85			项目法
仙游县民政局	城市居民低保	《社会救助暂行办	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	为符合城市低保补助的		152	152			项目法

		法》(国务院令 第 649 号)		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适度扩大低保覆盖范围,对低收入家庭中的重残人员、重病患者等特殊困难人员,参照“单人户”纳入低保,有效保障低保对象基本生活。	群众按月发放低保金,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仙游县民政局	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	《中共莆田市委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革命老区加快发展的实施意见》(莆委〔2013〕3	1	对革命“五老”人员(1949 年 9 月 30 日前参加革命、建国后仍留在农村工作的老地下党员、老游击队员、老接头户、老交	革命“五老”人员(1949 年 9 月 30 日前参加革命、建国后仍留在农村工作的老地下党员、老游击队员、老接头户、老交		1.98	1.98			项目法

		号)		通员、老苏 区乡干部) 及时足额发 放医疗补助 资金,支持 革命“五 老”人员医 疗保障.	通员、老苏 区乡干部) 及时足额发 放医疗补助 资金,支持 革命“五 老”人员医 疗保障						
仙游县民政 局	价格临时补贴	《关于启 动 2022 年 10 月份社 会救助和 保障标与 物价上涨 挂钩联动 机制的通 知》(莆发 改【2022】 430 号)	1	根据物价上 涨情况,对 在册的城乡 低保对象、 特困人员、 低保边缘 户、“革命 五老”人员, 以及孤儿、 事实无人抚 养儿童、艾 滋病病毒感 染儿童发放 价格临时补 贴	为全县登记 在册的城乡 低保对象、 特困人员、 低保边缘 户、“革命 五老”人员, 以及孤儿、 事实无人抚 养儿童、艾 滋病病毒感 染儿童发放 价格临时补 贴,补贴标 准为每人 30 元。2023 年预计发放 人数 22130		300	300			项目法

					人。						
仙游县民政局	社会工作服务站政府购买服务省级资金	1	《中共莆田市委办公室 莆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莆田市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莆委办发〔2021〕6号）	推动建设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	设立1个县级社会救助暨社会工作服务指导中心及18个社会救助帮扶中心暨乡镇社工站，配备62名全职人员协助乡镇民政办开展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儿童关爱保护、社区治理等方面工作。为基层民政工作人员进行督导培训，每年至少培训12场次；每年度在省级以上媒体宣传		200	200			项目法

					至少 2 次， 县级以上媒体至少 4 次；组织进村进行政策宣讲每年度 4 次，印发宣传单至少 50000 份。 为有需要的困难对象提供心理疏导、情绪管理、社会融入、行为矫正等个案服务，预计每年达 10 个个案。						
仙游县民政局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未成年人关爱保护经费	关于印发《莆田市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 2022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莆	1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实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加快推进未成年救助保护中心建设，	2023 年预计引进不少于 3 个第三方社工机构协助完成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		100	100			项目法

		未保委 【2022】1 号)		落实临时监 护和长期监 护职责，充 实未成年人 保护工作力 量。	童等未成年 人关爱活动 2000 人次， 举办不少于 5 次大型活 动，建立不 少于 5 个个 案。						
--	--	----------------------	--	---	---	--	--	--	--	--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 年，仙游县民政局部门收入预算为 21641.657 万元，比上年减少 4287.57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列入预算批复的上级提前下达的专项资金较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498.7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99.9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1942.927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21641.657 万元，比上年减少 4287.57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列入预算批复的上级提前下达的专项资金较少。其中：基本支出 3266.09 万元、项目支出 18375.567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9498.78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54.05 万元，降低 21.2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列入预算批复的上级提前下达的专项资金较少，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80201-行政运行 142.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行政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 2080207-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9.68 万元。主要

用于行政区划界限勘定、维护，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三）2080208-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9 万元。主要用于 2022 年村级民政协管员生活补助支出。

（四）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17.6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事业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日常工作开展支出。

（五）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6.42 万元。主要用于 1 位离休人员的离休费支出。

（六）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9.23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46 万元。主要用于殡仪馆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150.6 万元。主要用于革命“五老”及五老遗偶定期生活补贴支出。

（九）2081001-儿童福利 1400 万元。主要用于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孤儿生活补助、及留守儿童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2081004-殡葬 730.65 万元。主要用于殡仪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一）2081005-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277.48 万元。主要用于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及补助。

（十二）2081099-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0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工作服务站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三）2081107-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859.46 万元。
主要用于残疾人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的支出。

（十四）2081901-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2 万元。
主要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十五）2081902-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785 万元。
主要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十六）2082001-临时救助支出 736 万元。主要用于救助困难群众支出。

（十七）2082002-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84.54 万元。
主要用于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十八）2082102-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376 万元。
主要用于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十九）2082502-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10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社会定补生活补助和临时价格补贴支出。

（二十）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4.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行政人员的医疗保险支出。

（二十一）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69.2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事业人员的医疗保险支出。

（二十二）2101499-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1.98 万元。
主要用于革命五老人员的医疗保险支出。

（二十三）2210201-住房公积金 224.1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99.95 万元，比上年增长 42.27 万元，增长 26.8%，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金额增多，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296002-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9.95 万元。主要用于非营利性床位一次性补助及床位运营补助、幸福院星级运营补助、低保 80 周岁以上高龄补贴。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957.09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80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150.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主要原因上年度和本年都无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1.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2 万元，降低 1.42%。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减少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2.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2.7 万元，比上年减少 3.72 万元，降低 57.94%；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仙游县民政局部门共设置 3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6741.64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五老”及“五老”遗偶生活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中共莆田市委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革命老区加快发展的实施意见》（莆委〔2013〕3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莆委〔2013〕3号）文件精神，为革命“五老”人员及遗偶足额发放相关生活补助资金，因此开展该项目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08.19	
	财政拨款		108.19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2023预计对26名革命五老人员、80名革命五老遗孀发放生活补助，革命五老每人每月不低于2080元，革命遗属每人每月不低于840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革命“五老”遗孀每月生活定补标准	≥840元
			革命“五老”人员每月生活定补标准	≥223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革命“五老”生活定补人员数量	≤26人
			革命“五老”遗孀生活定补人员数量	≥80人
		质量指标	革命“五老”及遗偶出现违规使用现象的项目数量	=0个
		时效指标	革命“五老”及遗偶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生活补助覆盖面	≥100%
			革命“五老”遗偶人员生活补助覆盖面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及遗偶对生活 and 医疗补助等相关政策的知晓率	≥9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革命“五老”及遗偶对老区 部门的工作满意度	≥90%
备注				

80周岁以上低保老年人高龄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福建省民政厅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全省80周岁以上低保老年人高龄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闽民保[2015]70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福建省民政厅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全省80周岁以上低保老年人高龄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闽民保[2015]70号）文件，按月对低保高龄老人发放100元高龄补贴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1.00	
	财政拨款		11.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根据《福建省民政厅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全省80周岁以上低保老年人高龄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闽民保[2015]70号）和《莆田市民政局莆田市财政局关于提高城乡低保补助水平的通知》（莆民[2018]170号）文件要求：“从2015年1月起，向全省80周岁以上低保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100元高龄补贴。2023年每月补助人数约630人，对登记造册的80周岁以上低保老年人每月发放100元高龄补贴。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龄补贴月人均补助金额	=1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高龄补贴补助人数	≥630人
		质量指标	高龄补贴社会化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高龄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80周岁以上低保老年人经济收入	=1200元/人/年
		社会效益指标	高龄补贴对象政策知晓率	≥95%
			高龄补贴人员覆盖率	=100%

			高龄补贴保障水平稳定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龄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备注				

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莆田市民政局 莆田市财政局 莆田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做好“十四五”期间残疾人两项补贴提标工作的通知》（莆民[2021]75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按照相关文件精神，将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纳入保障范围，按月为其发放补助资金，充分缓解残疾人生活压力，有效维护残疾人基本权益，体现党和政府对弱势群体的关心关爱。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087.00	
	财政拨款		1087.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每月进行动态管理，为全县户籍内的符合条件的在档在册的护理补贴残疾人16281人，生活补贴残疾人16566人发放补贴资金，人均标准不低于85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	≥100元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85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享受人次	≥190000人次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享受人次	≥190000人次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补贴覆盖率	≥95%
		时效指标	残疾人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残疾人补贴金额较上年增	≥5%

			长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宣传覆盖率	≥95%
			残疾人两项补贴12345政策业务咨询回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对象满意度	≥100%
备注				

城市居民低保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文件精神，按月对城市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保障最低生活标准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82.00	
	财政拨款		8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2023年预计为240名城市低保对象发放生活补助，人均标准650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低保月人均补助标准	≥68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低保保障人数	≥240人
		质量指标	城市低保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城市低保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城市低保年收入	≥6000人/年/元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低保对象政策知晓率	≥96%
			城市低保覆盖率	≥1.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低保投诉处理率	≥100%
			城市低保对象满意度	≥96%
备注				

城乡特困供养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文件精神，对城乡特困对象发放生活补助和照料护理补助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176.00	
	财政拨款		217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2023年预计有2100名特困供养，按月对其发放特困供养金，人均标准1169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困供养月人均补助标准	≥1712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保障人数	≥2100人
		质量指标	特困供养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特困供养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特困供养人员经济收入	≥14028元/人/年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不能自理特困集中供养率	≥80%
			特困供养投诉处理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困供养对象满意度	≥95%
备注				

春节前走访慰问困难群众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仙委办发电（2022）4号 中共仙游县委办公室 仙游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在春节前开展送温暖走访慰问活动的通知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慰问金标准为每个慰问对象1000元（困难党员1200元），慰问资金由慰问名单的单位承担。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6.85	
	财政拨款		16.8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预计对80人左右进行春节慰问，人均标准不低于300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春节前慰问困难群众慰问金标准	≥1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节慰问人数	≥80人
		质量指标	春节慰问出现违规使用现象的项目数量	=0个
			春节慰问覆盖率	≥95%

		时效指标	春节慰问及时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春节慰问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春节慰问政策知晓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春节慰问困境群众满意度	≥95%
备注				

村级民政协管员津贴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根据莆田市民政局等四部门贯彻关于《福建省民政厅等四部门关于积极推行政府购买服务加强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莆民[2018]191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建立健全政府购买社会救助工资人才队伍建设，转变政府职能，提高救助经办服务水平，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社会救助服务需求。每人每月200元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39.00	
	财政拨款		39.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根据莆田市民政局等四部门贯彻关于《福建省民政厅等四部门关于积极推行政府购买服务加强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莆民[2018]191号）每人每月200元。2023年全县共计325名村级协管员，每人每月发放200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级民政协管员津贴补贴标准	≥2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级民政协管员	=325人
		质量指标	村级民政协管员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村级民政协管员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180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村级民政协管员津贴使用合规性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村级民政协管员保障制度实施到位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每个建制村（城市社区）负责社会救助工作人员数量	≥1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级民政协管员满意度	≥90%
备注				

非营利性床位一次性补助及床位运营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福建省民政厅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养老服务专项业务管理办法的通知》（闽民养老〔2019〕87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闽民养老〔2019〕87号）文件精神，给予养老床位数补助，补助方式为1. 一次性床位补助自建每床1万元，租赁每床0.5万元。2. 非营利性养老运营补助每床补助0.2万元，因此开展该项目。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26.45	
	财政拨款		126.4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1. 一次性床位补助自建每床1万元，租赁每床0.5万元。2. 非营利性养老运营补助每床补助0.2万元。2023年预计自建床位600床，租赁床位50床，享受运营补贴床位1300床。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养老机构床位一次性补贴标准	≥5000元
			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贴标准	≥2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服务机构享受床位	≥1300张

			补贴的养老床位数	
		质量指标	享受补贴的养老床位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养老机构床位补贴下拨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发展的养老机构比例	≥100%
			符合条件的养老床位享受补贴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老机构内老年人满意度	≥98%
备注				

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中共莆田市委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革命老区加快发展的实施意见》（莆委〔2013〕3号 ）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莆委〔2013〕3号 ）文件精神，为革命“五老”人员及遗偶足额发放医疗补助资金，因此开展该项目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0.85	
	财政拨款		0.8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预计为26名革命五老人员发放医疗补助，门诊补助标准不低于980元；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标准600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标准	≥600元/年
			革命“五老”人员门诊补	≥980元/年

			助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人员数量	≤26人
		质量指标	革命“五老”医疗资金出现违规使用现象的项目数	=0个
			革命“五老”医疗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革命“五老”医疗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生活水平比上年提升金额	≥150元/人/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革命“五老”及遗偶对老区部门的工作满意度	≥90%
备注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民政部、财政部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民发（2010）161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困境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闽政[2016]53号、省政府办公厅的通知2020年11月17日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为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生活补助，促进社会和谐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50.00	
	财政拨款		2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养育标准按社会散居孤儿每人每月不低于1400元，预计为650名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生活补助。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	≥1400元

		标	活保障标准（元/人/月）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标准（元/人/月）	≥14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人数	≥10人次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人数	≥600人
		质量指标	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身份验证准确率	≥95%
			时效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拨付及时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孤儿与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投诉处理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孤儿满意度情况	≥95%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满意度情况	≥95%
备注				

价格临时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关于启动2022年10月份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的通知》（莆发改【2022】430号） 和《莆田市民政局 莆田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物价补贴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莆财预【2019】119号）
--------	---------	---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关于启动2022年10月份社会救助和保障标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的通知》（莆发改【2022】430号） 和《莆田市民政局 莆田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物价补贴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莆财预【2019】119号）文件精神，需根据物价上涨情况，对在册的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低保边缘户、“革命五老”人员，以及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发放价格临时补贴，价格临时补贴资金市、县财政按3:7分担，2022年10月份县级配套价格临时补贴资金48.1383万元，预计2023年物价将有6个月时间上涨，按2022年10月数据测算，县级需配套49*6约=300万元。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300.00		
	财政拨款	3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为全县登记在册的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低保边缘户、“革命五老”人员，以及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发放价格临时补贴，补贴标准为每人30元。2023年预计发放人数22130人。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价格临时补贴发放标准	≥30”元/月/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革命“五老”及遗偶人员数量	≥90人
			低保对象人数	≥19000人
			低保边缘户人数	≥800人
			特困人数	≥2000人
			孤儿人数	≥15人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人数	≥230人
		质量指标	价格临时补贴对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价格临时补贴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价格临时补贴检查结果公开率	≥90%
			价格临时补贴政策知晓率	≥90%
			价格临时补贴投诉处理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价格临时补贴对象满意率	≥95%
备注				

临时救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对存在困难的群众予以临时救助的救助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236.00	
	财政拨款		23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2023年预计对9000人提供临时救助，人均标准不少于500元。100%及时发放临时救助资金，临时救助投诉及时处理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月人均补助标准	≥5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保障人数	≥9000人

		质量指标	临时救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临时救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临时救助对象对政策知晓率	≥95%
			临时救助覆盖率	=100%
			临时救助投诉处理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临时救助对象满意度	≥95%
备注				

农村居民低保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文件精神，按月对农村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保障最低生活标准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3285.00	
	财政拨款		328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2023年预计为19600名农村低保对象发放生活补助，人均标准520元，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低保月人均补助标准	≥52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保保障人数	≥19600人

		质量指标	农村低保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农村低保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低保增加困难群众经济收入	≥3600元/年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低保政策知晓率	≥96%
			农村低保覆盖率	≥1.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低保投诉处理率	≥100%
			农村低保对象满意度	≥95%
备注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国务院关于精减退职的老职工生活困难救济问题的通知》（国内字[65]224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国务院关于精减退职的老职工生活困难救济问题的通知》（国内字[65]224号），民政部门具体负责退职老职工、五家等社会定补人员基本生活补助资金的申报、审核、公开、监督及绩效评价等工作。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410.00	
	财政拨款		4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人数大约有220人，人均标准3900元，精减退职人员补助标准1400元/月。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精减退职职工救济费标准	=13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其他农村生活救助条件的救助人数	≥150人
		质量指标	符合其他农村生活救助人员覆盖率	≥98%
		时效指标	其他农村生活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其他农村生活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其他农村生活投诉处理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对象满意度	≥95%
备注				

幸福院星级运营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根据《莆田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实施方案》（莆政办〔2020〕39号），开展农村幸福院星级评定，评为三星级的，县里将给予每个每年奖励0.5万元。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莆政办〔2020〕39号）文件要求，开展农村幸福院星级评定项目，评为三星级的，县里将给予每个每年奖励0.5万元。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62.50	
	财政拨款		62.5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开展农村幸福院星级评定，评为三星级的，县里将给予每个每年奖励0.5万元。 2023年预计三星总数125个。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幸福院星级补助标准	≥0.5万元

			幸福院星级评定资金总投入	≥62.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星级幸福院数量	≥125个
			评为三星级的幸福院数量	≥125个
		质量指标	享受星级补助的幸福院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幸福院星级补助资金下拨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养老工作发展的乡镇比例	≥100%
			参与星级评定的幸福院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老机构内老年人满意度	≥98%
备注				

闽财社指【2022】66号-城市低保省级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文件精神，按月对城市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保障最低生活标准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70.00
	财政拨款	7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2023年预计为240名城市低保对象发放生活补助，人均标准650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低保月人均补助标准	≥68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低保保障人数	≥240人
		质量指标	城市低保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城市低保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城市低保年收入	≥6000人/年/元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低保对象政策知晓率	≥96%
			城市低保覆盖率	≥1.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低保投诉处理率	≥100%
			城市低保对象满意度	≥96%
备注				

闽财社指【2022】66号-革命“五老”人员定期生活补助省级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中共莆田市委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革命老区加快发展的实施意见》（莆委〔2013〕3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莆委〔2013〕3号）文件精神，为革命“五老”人员及遗偶足额发放相关生活补助资金，因此开展该项目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42.41	
	财政拨款		42.41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对革命“五老”人员（1949年9月30日前参加革命、建国后仍留在农村工作的老地下党员、老游击队员、老接头户、老交通员、老苏区乡干部）及时足额发放定期生活补助资金，支持革命“五老”人员基本生活。2023年革命五老人员26人，每月生活定补大少于1870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每月生活定补标准	≥208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生活定补人员数量	≤26人
		质量指标	革命“五老”及遗偶出现违规使用现象的项目数量	=0个
		时效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定期生活补助及时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生活补助覆盖面	≥100%
			革命“五老”人员对生活补助相关政策的知晓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对老区部门的工作满意度	≥90%
备注				

闽财社指【2022】66号-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 省级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中共莆田市委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革命老区加快发展的实施意见》（莆委〔2013〕3号）
--------	---------	--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莆委〔2013〕3号）文件精神，为革命“五老”人员及遗偶足额发放医疗补助资金，因此开展该项目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13		
	财政拨款	1.13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对革命“五老”人员（1949年9月30日前参加革命、建国后仍留在农村工作的老地下党员、老游击队员、老接头户、老交通员、老苏区乡干部）及时足额发放医疗补助资金，支持市县（区）的革命“五老”人员医疗保障。2023年革命“五老”人员预计26人，门诊医疗补助不低于180元，医疗补助标准不低于600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门诊补助标准	≥980元
			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标准	≥6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人员数量	≤26人
		质量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及时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对医疗补助相关政策知晓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对老区部门的工作满意度	≥90%
备注				

闽财社指【2022】66号-孤儿、事实无人抚养 儿童基本生活补助省级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民政部、财政部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民发（2010）161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困境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闽政[2016]53号、省政府办公厅的通知2020年11月17日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为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生活补助，促进社会和谐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000.00	
	财政拨款		10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2023年预计孤儿发放人数15人次，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人数600人次，孤儿生活保障人均标准不低于1400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保障人均标准不低于1400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标准（元/人/月）	≥1400元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标准（元/人/月）	≥14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人数	≥10人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人数	≥600人
		质量指标	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身份验证准确率	≥95%
		时效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拨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投诉处理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孤儿满意度情况	≥95%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满意度情况	≥95%
备注				

闽财社指【2022】66号-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省级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莆田市民政局 莆田市财政局 莆田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做好“十四五”期间残疾人两项补贴提标工作的通知》（莆民[2021]75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按照相关文件精神，将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纳入保障范围，按月为其发放补助资金，充分缓解残疾人生活压力，有效维护残疾人基本权益，体现党和政府对弱势群体的关心关爱。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374.19	
	财政拨款		1374.19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将全县户籍内的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纳入生活补贴保障范围，每月进行动态管理并于月底前发放补贴资金，确保应纳尽纳，及时补助到位。2023年预计发放208304人次，人均标准不低于100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	≥1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享受人次	≥190000人次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补贴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残疾人生活补贴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残疾人生活补贴补贴金额较上年增长率	≥5%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宣传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100%
备注				

闽财社指【2022】66号-临时救助省级资金项目绩效 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对存在困难的群众予以临时救助的救助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500.00	
	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2023年预计对9000人提供临时救助，人均标准不少于500元。临时救助资金100%及时发放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月人均补助标准	≥5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保障人数	≥9000人
		质量指标	临时救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90%
		时效指标	临时救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救助对象经济收入	≥1000人/年/元

		社会效益指标	临时救助对象对政策知晓率	≥95%
			临时救助覆盖率	≥0.8%
			临时救助投诉处理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临时救助对象满意度	≥95%
备注				

闽财社指【2022】66号-农村低保省级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文件精神，按月对农村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保障最低生活标准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500.00	
	财政拨款		25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2023年预计为19600名农村低保对象发放生活补助，人均标准520元，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低保月人均补助标准	≥38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保保障人数	≥19600人

		质量指标	农村低保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农村低保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低保增加困难群众经济收入	≥3600元/人/年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低保覆盖率	≥1.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低保对象满意度	≥95%
备注				

闽财社指【2022】66号-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 未成年人关爱保护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关于印发《莆田市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莆未保委【2022】1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实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加快推进未成年救助保护中心建设，落实临时监护和长期监护职责，充实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力量。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00.00	
	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2023年预计引进不少于3个第三方社工机构协助完成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未成年人关爱活动2000人次，举办不少于5次大型活动，建立不少于5个个案。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未成年人关爱保护总经费	≥8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留守儿童人数	≥1000人
			困境儿童人数	≥1000人
		质量指标	未成年人关爱保护项目目标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未成年人关爱保护资金下拨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未成年人关爱保护经费合规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关爱活动保护专项活动次数	≥5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未成年人满意度	≥95%
备注				

闽财社指【2022】66号-社会工作服务站政府购买服务省级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根据文件办理通知单（收文编号：296号）吴县长批示，按照《关于开展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项目政府购买服务的请示》（仙政民〔2021〕137号）文件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站项目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省民政厅要求，推动建设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并已经吴县长批示，开展该项目。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00.00
	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设立1个县级社会救助暨社会工作服务指导中心及18个社会救助帮扶中心暨乡镇社工站，配备62名全职人员协助乡镇民政办开展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儿童关爱保护、社区治理等方面工作。为基层民政工作人员进行督导培训，每年至少培训12场次；每年度在省级以上媒体宣传至少2次，县级以上媒体至少4次；组织进村进行政策宣讲每年度4次，印发宣传单至少50000份。为有需要的困难对象提供心理疏导、情绪管理、社会融入、行为矫正等个案服务，预计每年达10个个案。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工站购买服务投入资金	≥15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工站建设数量	≥18个
			驻站社工配备数量	≥60个
		质量指标	社工站建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驻站社工配置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工站促进乡镇社会工作发展率	≥100%
备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工作者满意度	≥98%

闽财社指【2022】66号-特困供养省级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文件精神，对城乡特困对象发放生活补助和照料护理补助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200.00	
	财政拨款		12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为符合特困供养补助的群众按月发放低保金，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2023年特困供养人数大约2050人，人均补助标准1169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困供养月人均补助水平	≥1169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保障人数	≥2050人
		质量指标	特困供养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特困供养补助资金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对象政策知晓率	≥95%
			生活不能自理特困集中供养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困供养对象满意度	≥95%
备注				

闽财社指【2022】66号-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省级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莆田市民政局 莆田市财政局 莆田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做好“十四五”期间残疾人两项补贴提标工作的通知》（莆民[2021]75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按照相关文件精神，将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纳入保障范围，按月为其发放补助资金，充分缓解残疾人生活压力，有效维护残疾人基本权益，体现党和政府对弱势群体的关心关爱。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398.27	
	财政拨款		1398.27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将全县户籍内的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纳入护理补贴保障范围，每月进行动态管理并于月底前发放补贴资金，确保应纳尽纳，及时补助到位。2023年预计发放205068人次，人均标准不低于85元。残疾人两项补贴12345政策业务咨询100%及时回复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85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享受人次	≥190000人次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补贴覆盖率	≥95%
		时效指标	残疾人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残疾人补贴金额较上年增长率	≥5%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宣传覆盖率	≥95%
			残疾人两项补贴12345政策业务咨询回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对象满意度	≥95%
备注				

部门业务费（院民生活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院民生活费是以仙财{〔2022〕103号文件为依据，院民生活费为55.8万元（93人*0.05元*12月=55.8万元）。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该项目可保障城镇户口中无依无靠,无生活来源和久治不愈的复退军人中的精神病人的基本生活水平需要以及流浪于社会上肇事肇祸重性精神病人的基本物质需要.最大限度地保障他们在院期间物质生活和文娱及康复锻炼等需要，具有可行性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55.80		
	财政拨款		55.8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根据在院神障碍患者补助对象人员93人的实际情况，及时有效保障补助对象的院民生活基本物质需要，确保使用院民生活费补助金额55.8万元合理合法合规，有效缓解院民经济压力。最大限度地保障院民在院期间的物质生活和文娱及康复锻炼等需要，确保服务让院民满意。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院民生活费补助金	≥55.8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院民生活费补助对象人数	≥93人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基本信息数据准确率	≥95%
			院民生活费补助对象居住环境宜居率	≥85%
		时效指标	院民生活保障及时性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对象幸福感和归属感	≥85%
		经济效益指标	精神障碍患者经济压力缓解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院民（补助对象）满意度	≥85%
备注				

院民给养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根据福利中心2023年院民给养工作方案和年度计划及仙财【2022】103号关于提高院民生活费标准的文件。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项目的实施和发展将健全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使残疾人基本生活、医疗、康复、护理等基本需求得到制度性保障，促进残疾人状况改善和社会发展，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乐、老有所依”的服务理念。项目资金标准符合仙财【2022】103号文，项目切实可行。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9.00	
	财政拨款		9.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在院15位老人、残疾人、弃婴、孤儿的物质生活需要和医疗、文化需要补助500元/人/月，使在院老人、残疾人、弃婴、孤儿基本满意。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乐、老有所依”的服务理念。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给养费标准	≥500元/人/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给养费保障的人数	≥15人

		质量指标	给养费保障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给养费保障及时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保障投诉量	≤10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院民满意程度	≥95%
备注				

闽财社指【2022】66号-流浪乞讨救助人员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该项目切实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作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50.00	
	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预计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100人次以上，人均临时救助金额不少于20元/人次。最大限度保障城区流浪乞讨救助人员。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临时救助金额	≥20元/人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次数	≥100次
		质量指标	应救助人员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救助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环境改善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救助对象满意度	≥95%

		度指标		
备注				

闽财社指【2022】66号-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仙游县民政局《关于印发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三年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仙政民【2021】195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该项目立足于教育和保护未成年人，坚持预防为主，提前干预，为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开创“加快融合发展，打造美丽仙游”新局面。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50.00		
	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预计开展心理健康宣传活动次数不少于6场，保障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人数不少于100人，引入政府购买服务不少于15万，儿童关爱项目服务人数不少于100人。进一步加强预防未成年人犯罪，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营造有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的社会环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留守（困境）儿童政府购买服务资金	≥1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心理健康宣传活动次数	≥6场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人数	≥100人
		质量指标	开展关心关爱服务专项活动服务质量达标率	≥95%
		时效指标	宣传项目开展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留守（困境）儿童关爱服务项目服务人数	≥10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未成年人目标群体满意度	≥95%
备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仙游县民政局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59 万元，比上年增加 8.21 万元，增长 44.67%。主要原因是支出增多。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仙游县民政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320.72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00.72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2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仙游县民政局部门共有车辆 21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设备购置 0 台（套），其中：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